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监事发出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10月28日上午11时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临桂区人民南路9号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付丽萍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会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见2022年10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议，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侵犯公司及股东利益，符合公司的发展需求。

【详细内容见2022年10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关于2022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10月29日